

####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财经大学（单位名称）的兰州财经大学段家滩东家属院经适房遗留问题审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兰州财经大学段家滩东家属院经适房遗留问题审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甘肃励致安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1518.03万元，资产总额为1168.0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甘肃励致安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6年6月15日

